

台灣人壽金放心85長期照顧 定期健康保險

長期
照顧

台灣人壽守護85長期照顧 定期健康保險



商品名稱：台灣人壽金放心85長期照顧定期健康保險
商品文號：中華民國110年11月5日台壽字第
1102320142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依111年12月8日
金管保壽字第1110152342號函修正

主要給付項目：

1. 長期照顧一次保險金
2. 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
3. 豁免保險費
4. 退還年繳應繳保險費總和

商品名稱：台灣人壽守護85長期照顧定期健康保險
商品文號：中華民國110年11月5日台壽字第
1102320143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依111年12月8日
金管保壽字第1110152342號函修正

主要給付項目：

1. 長期照顧一次保險金
2. 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
3. 豁免保險費



※本保險因費率計算考慮脫退率致本保險無解約金。
※本保險致成第一級至第六級失能程度（不含「長期
照顧狀態」）之疾病等待期間，為本契約生效日起
持續有效三十日之期間。

台灣人壽資訊公開說明文件已登載於公司網站（www.taiwanlife.com）並於台灣人壽提供電腦設備供公開查閱下載。
公司地址：台北市11568南港區經貿二路188號8樓。免費申訴電話：0800-213-2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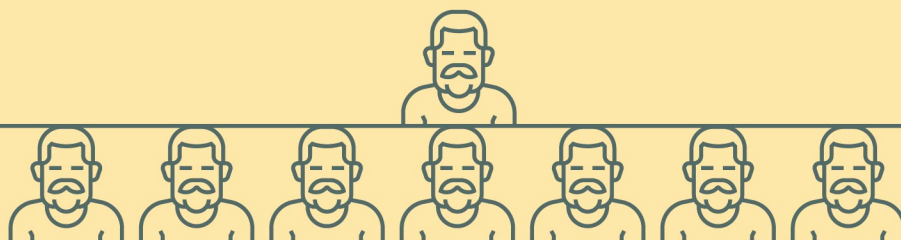
中國信託金控

台灣人壽

扶養比持續攀升，子女難有餘力安養家人

老年人的長期照顧需要率為**12.7%**，
提早規劃長期照顧保障，減輕家人的負擔

在台灣，每 **7** 人就有 **1** 人需要長期照顧



《長期照顧需求人口數推估》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105年12月-「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

長期照顧需求不能忽視，
提早規劃長期照顧保障，減輕家人的負擔

失智症是現代文明病，全球每 **3** 秒就有 **1** 人罹患失智症

國際失智症協會：

全球平均

每 **3** 秒就有 **1** 人罹患失智症

在台灣...

65歲以上老人每**12**人就有 **1** 人失智

65歲以下的年輕失智者有約有**1.2**萬人

120年，失智總人口將超過**45**萬人

《台灣失智人口推估》



資料來源：110年 4 月 台灣失智症協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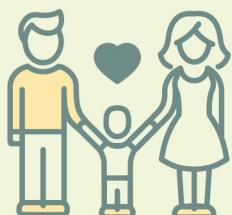


商品特色

台灣人壽金放心85長期照顧定期健康保險



(幣別 / 單位：新臺幣 / 元)



保障內容

35歲男性，投保繳費20年期「台灣人壽金放心85長期照顧定期健康保險」，保險金額5萬元，年繳保險費95,470元，首期保險費與續期保險費皆以金融機構轉帳享有1%保費折扣，年繳實繳保險費為94,515元。



保單條款

給付項目	給付內容	範例給付
長期照顧一次保險金	診斷確定日當時之保險金額的30倍	一次給付： 150 萬元
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	診斷確定日當時之保險金額的12倍，累計給付最多16次（每一期為一次）	每期(一年)給付： 60 萬元 累計最多給付： 960 萬元
退還年繳應繳保險費總和	保單有效期間內身故或保險年齡85歲屆滿仍生存時，按身故日或保險年齡85歲屆滿當時之年繳應繳保險費總和的1.06倍扣除已申領長期照顧一次保險金及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後之餘額退還予要保人或應得之人。	
豁免保險費	符合「長期照顧狀態」或致成第1~6級失能程度之一者，要保人免繳本契約（不含其他附約）未到期之保險費，本契約繼續有效。	

(範例中所提之年齡為被保險人之保險年齡)

※各項給付條件之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之規定。



商品特色

台灣人壽守護85長期照顧定期健康保險

限期繳費
保障到**85歲**

長照**一次金**
滿足長照初期
需求

長照**分期金**
維持長照期間水平



符合「長期照顧狀態」或因疾病或意外導致1～6級失能程度之一，可**豁免未到期保費**，保障持續。
未持續符合「長期照顧狀態」，則最近一次保費開始不豁免。



保障內容

35歲男性，投保繳費20年期「台灣人壽守護85長期照顧定期健康保險」，保險金額5萬元，年繳保險費48,625元，首期保險費與續期保險費皆以金融機構轉帳享有1%保費折扣，年繳實繳保險費為48,139元。

(幣別 / 單位：新臺幣 / 元)



保單條款

給付項目	給付內容	範例給付
長期照顧一次保險金	診斷確定日當時之保險金額的30倍	一次給付： 150 萬元
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	診斷確定日當時之保險金額的12倍，累計給付最多16次（每一期為一次）	每期(一年)給付： 60 萬元 累計最多給付： 960 萬元
豁免保險費	符合「長期照顧狀態」或致成第1～6級失能程度之一者，要保人免繳本契約（不含其他附約）未到期之保險費，本契約繼續有效。	

(範例中所提之年齡為被保險人之保險年齡)
※各項給付條件之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之規定。





長期照顧狀態定義

被保險人經專科醫師診斷判定，符合下列之生理功能障礙或認知功能障礙二項情形之一者。

1 生理功能障礙 (參考巴氏量表)

經專科醫師依巴氏量表 (Barthel Index) 或依其它臨床專業評量表診斷判定達90日(含)以上，其進食、移位、如廁、沐浴、平地行動及更衣等六項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Activities of Daily Living, ADLs) 持續存有三項 (含) 以上之障礙。但經專科醫師診斷判定前述生理功能障礙為終身無法治癒者，不受90日之限制。

如廁障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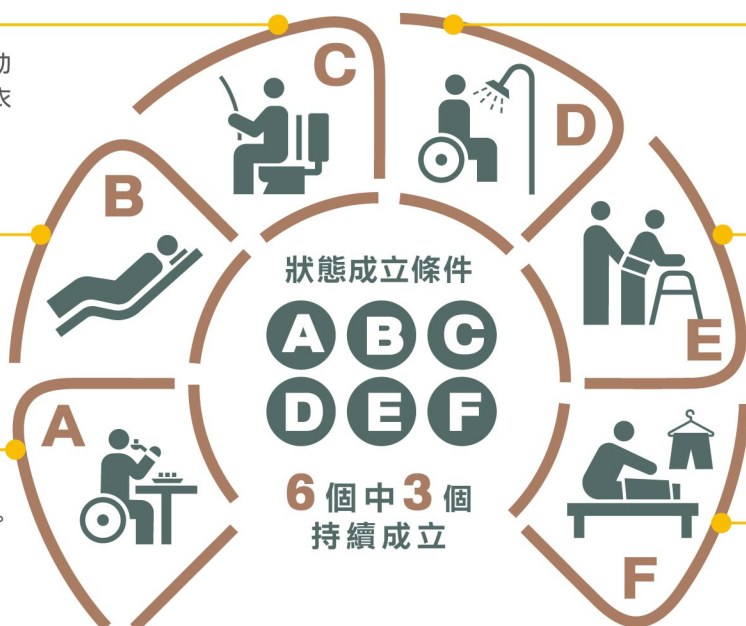
如廁過程中須別人協助才能保持平衡、整理衣物或使用衛生紙。

移位障礙

須別人協助才能由床移位至椅子或輪椅。

進食障礙

須別人協助才能取用食物或穿脫進食輔具。



沐浴障礙

須別人協助才能完成盆浴或淋浴。

平地行動障礙

雖經別人扶持或使用輔具亦無法行動，且須別人協助才能操作輪椅或電動輪椅。

更衣障礙

須別人完全協助才能完成穿脫衣褲鞋襪 (含義肢、支架)。

2 認知功能障礙 (參考失智量表)

經專科醫師診斷判定達90日(含)以上，仍為持續失智狀態 (係指按「國際疾病傷害及死因分類標準」第十版 (ICD-10-CM)，如保單條款附表一列項目)，且依臨床失智量表 (Clinical Dementia Rating Scale, CDR) 評估達中度 (含) 以上 (即CDR大於或等於2分，非各分項總和) 者。但經專科醫師診斷判定前述認知功能障礙為終身無法治癒者，不受90日的限制。

認知功能障礙條件

摘錄臨床失智量表達中度 (2分) 之各項標準如下，本表**僅供參考**，實際分數仍依專科醫師診斷判定為準。





投保規則

商品名稱	台灣人壽金放心85長期照顧定期健康保險		台灣人壽守護85長期照顧定期健康保險	
投保年齡及繳費年期	繳費年期	10年期	15年期	20年期
	投保年齡	15足歲~70歲	15足歲~65歲	15足歲~60歲
保障期間	85歲滿期（至保險年齡85歲屆滿）。			
投保金額	1.最低投保金額：新臺幣1萬元。 2.本保險累計最高投保金額：新臺幣10萬元。 3.同一被保險人投保台灣人壽同類型長期照顧保險，累計最高投保金額為新臺幣10萬元。			
繳別	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月繳件，首期應繳交2個月保險費）。			
繳費方式	1.自行匯款：若首期保險費為自行匯款且同時附「自動轉帳付款授權書」，首期保險費即與續期保險費同享有1%之保費折扣。 2.金融機構自動轉帳：享有1%之保費折扣，需另檢附「自動轉帳付款授權書」。 3.信用卡：需另檢附「保險費信用卡付款授權書」。			

※其他未另行規範事宜，請依台灣人壽現行各項投保規則辦理。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之『人身保險安定基金專戶』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本商品經台灣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台灣人壽及其負責人依法負責。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

台灣人壽金放心85長期照顧定期健康保險	台灣人壽守護85長期照顧定期健康保險
最低28.00%，最高34.00%	最低15.16%，最高31.00%

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台灣人壽客戶服務中心（客戶服務專線：0800-099-850 / 手機另撥(02)8170-5156）或網站（www.taiwanlife.com），以保障您的權益。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本契約須於訂立契約前提供要保人不低於三日之審閱期間。
※本商品係由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發行，透過本公司之保險業務員或合作之保險代理人或保險經紀人行銷。
※本商品文宣**僅供參考**，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約定為準。



中國信託金融控
台灣人壽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為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旗下子公司之一，所經營業務項目包括個人人身保險業務及團體保險業務。行銷通路包括銀行保險、電話行銷、保險經紀人與代理人、業務員及企業保險通路，提供社會大眾個人、家庭、企業財務保障計劃，為社會建立完整的風險規劃體系。